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102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91），公司拟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0 月 8 日，公司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作为新增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取消及新增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取消其原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并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作为新增的临时提案重新提交公司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同意取消原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14 日在《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

截至 2023 年 10 月 12 日，黄嘉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5,323,3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78%，黄嘉棣先生提出取消及新增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存在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除上述变更外，其他事项不变，现将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补充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3 年度内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4:30–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YPERLINK “http://wltp.cninfo.com.cn” 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9:15 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股东在本公告公布的时间内，登录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0 月 16 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 65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取消部分担保额度并新增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为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

说明：

1.以上提案所涉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关于公司为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和 2023 年 10 月 14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

2.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议案 1 至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3.议案 1 至议案 3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登记时间：

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3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2）委托人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4）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婉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8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信箱：hsryhhy@126.com

2.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关于取消及新增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和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9”，投票简称为“皇氏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取消部分担保额度并新增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为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被委托人：

委托人证券账户：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3–033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500 万元 – 17,000 万元	盈利：6,860.7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6.77%–14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500 万元 – 10,500 万元	盈利：3,698.6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29.81%–183.8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306 元 / 股 –0.5423 元 / 股	盈利：0.2189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随着国民经济向好和出行市场回暖，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在深耕主业的基础上强化精益运营管理，实现经营业绩同比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增加；（2）公司因转让部分控股、联营企业股权确认了股权处置损益，影响非经常性损益约 1,508 万元。

（三）公司债权清收效果显著，收回部分以前年度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实现转回，影响非经常性损益约 1,170 万元，实现利润同比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得出，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3–49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经重列）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8,000 万元 ~ 178,000 万元	亏损：170,725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68,000 万元 ~ 178,000 万元	亏损：173,736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200 元 / 股 ~ 0.3390 元 / 股	亏损：0.3252 元 / 股
项目	2023 年 7 月 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经重列）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2,500 万元 ~ 92,500 万元	亏损：33,551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2,500 万元 ~ 92,500 万元	亏损：34,175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571 元 / 股 ~ 0.1762 元 / 股	亏损：0.0639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第三季度，受益于公司燃料成本下降，叠加火电传统旺季影响，火电业务收益环比显著增加。公司投产新能源装机容量持续扩大，但由于风电上网电量存在季节性波动，新能源业务收益环比下降。

本年以来，电力市场需求稳步回升，公司火电电量和营收出现增长。受益于燃料及其他成本有效管控，火电业务盈利能力逐步恢复，实现扭亏为盈。新能源项目陆续投产，电量增长带动新能源收入增加，但受折旧增加、检修结算等影响，前三季度新能源业绩同比有所下滑。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由于电力行业供需形势的季节性特征以及上游燃料成本的持续波动，同时公司预计因售电交易结构变化、机组检修进度及其他成本费用结算等原因，第四季度公司业绩相对前三季度可能存在一定波动。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3–50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3 年前三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

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累计完成合并报表口径发电量 914.52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6.47%；其中煤电完成 724.02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2.47%，气电完成 146.74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28.30%，风电完成 33.87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3.59%，水电完成 2.97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02%，生物质完成 5.18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1.33%，光伏完成 1.74 亿千瓦时，去年同期为 0。

公司累计完成合并报表口径上网电量 864.56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6.68%；其中煤电完成 679.00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2.52%，气电完成 143.84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28.27%，风电完成 32.57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4.52%，水电完成 2.90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0.34%，生物质完成 4.54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2.57%，光伏完成 1.70 亿千瓦时，去年同期为 0。

（注：以上电量数据为公司的初步统计结果，投资者不宜以此数据简单推算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业绩。）

二、截至 2023 年前三季度装机容量情况

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拥有可控装机容量 3,227.08 万千瓦，其中控股装机 3,012.94 万千瓦，参股权益装机 214.14 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2,055 万千瓦，占比 68.21%；气电控股装机容量 639.2 万千瓦，占比 21.22%；风电、光伏、水电、生物质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318.74 万千瓦，占比 10.58%。

此外，公司受托管理装机容量 885.4 万千瓦（火电 665 万千瓦、水电 220.4 万千瓦），以上可控装机容量、受托管理装机容量合计 4,081.28 万千瓦。

新增装机情况：

2023 年前三季度新增光伏装机容量 43.32 万千瓦。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3–061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科大控股自 2023 年 6 月 21 日及前次发布《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以来，未继续减持本公司股份；

2、科大控股原计划减持本公司 1%股份，实际减持比例为 0.36%；

3、科大控股目前无其他后续减持计划。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大股东计划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股东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科大控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于 2011 年 5 月 16 日解除限售，解除限售至减持预披露公告之前，其从未减持过本公司股份。科大控股高度认同以刘庆峰为代表的公司技术和管理团队的产业抱负、发展思路和经营理念，坚定看好科大讯飞的长期发展，其因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高等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及《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全面推开中央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的通知》的要求，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2023 年 3 月 22 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3,230,84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2023 年 3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大股东计划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4）。

2023 年 7 月 11 日，科大控股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过半，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2023 年 7 月 1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5）。此后，科大控股未再减持。

截至 2023 年 10 月 12 日收市，科大控股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届满。现将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3 年 4 月 25 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	60.00–81.00	70.9165	8,421,050	0.36
合计	——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3 年 4 月 25 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	60.00–81.00	70.9165	8,421,050	0.36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83,497,837	3.59	75,076,787	3.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497,837	3.59	75,076,787	3.24

注：小数点后两位数字的差异系因相关数据单独及汇总计算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科大控股本次减持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不存在违规和违反承诺的情形。

2、科大控股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及减持进展情况的披露，截止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日，科大控股实际减持股份总数未超出计划减持数量，符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科大控股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科大控股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3–055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蒋红珍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截至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蒋红珍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蒋红珍女士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书面承诺》。

今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蒋红珍女士的通知，蒋红珍女士已按规定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备查文件：

1、蒋红珍女士取得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301366　证券简称：一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6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3 日 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大社区深南大道 9819 号地铁金融科技大厦 11F 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现场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汤昌茂先生担任本次会议主持人。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召开情况、审议表决情况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8 名，代表股份 107,342,47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1.561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名，代表股份 86,647,32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7.764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名，代表股份 20,695,15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3.796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9,641,57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427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7,043,11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695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2,598,46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7323%。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07,330,27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6%；反对 12,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29,37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8735%；反对 12,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6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07,332,67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9%；反对 9,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31,77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9.8984%；反对 9,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1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沈险峰律师、廖金环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3–116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福祺矿业受让欣旺达持有的恒达矿业股权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贵州恒达矿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达矿业”）与贵州福祺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祺矿业”）均为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股份”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祺矿业受让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旺达”）持有的恒达矿业股权的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2023–105、2023–111、2023–112）。

二、事项进展情况

1、恒达矿业已申请对公司管理人员、股东名录等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并申请对执行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及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进行工商备案，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1）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事项

变更项目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股东名录	川恒股份（出资额：24990 万元，出资比例：51%），欣旺达（出资额：24010 万元，出资比例：49%）	川恒股份（出资额：24990 万元，出资比例：51%），福祺矿业（出资额：24010 万元，出资比例：49%）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3 临–047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前三季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度业绩预告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2. 预计的业绩：

（1）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经营业绩预计情况

☑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2,000 万元 ~ 13,000 万元	盈利：4,776.7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51.22% ~ 37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3,200 万元 ~ 14,300 万元	亏损：2,620.01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03.81% ~ 445.80%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146 元 / 股 ~ 0.1179 元 / 股	亏损：0.0076 元 / 股

注明：本报告期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指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减了永续债利息 23,275 万元。

（2）2023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经营业绩预计情况

☑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4,465 万元 ~ 15,465 万元	盈利：2,802.35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16.17% ~ 65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4,437 万元 ~ 15,537 万元	亏损：936.3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441.81% ~ 1,559.28%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628 元 / 股 ~ 0.066 元 / 股	亏损：0.0067 元 / 股

注明：本报告期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指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减了永续债利息 4,850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计数与上年同期公告数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原因一是受全省新能源装机及发电量增加的影响，火电机组调峰备用时间增加，影响火电发电量减少。二是山西省现货交易规则修订后，公司电力现货交易价格同比下降，影响公司收入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估算数据，具体情况将在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3–62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3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00 万元至 22,000 万元	盈利：8,310.13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6.60%–164.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5,269.39 万元至 19,269.39 万元	盈利：7,139.0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3.89%–169.92%	
每股基本收益	盈利：0.2023 元 / 股至 0.2472 元 / 股	盈利：0.0936 元 / 股

(2)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912.77 万元至 9,912.77 万元	盈利：822.24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19.11%–110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870.24 万元至 9,870.24 万元	盈利：613.83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56.33%–1507.98%	
每股基本收益	盈利：0.0664 元 / 股至 0.1114 元 / 股	盈利：0.0092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前三季度磷矿石销售产生毛利额较多。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2、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3–059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 82,02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2736%；因本次解除限售的 3 位股东中，2 位股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后会相应增加高管锁定股，实际增加的上市可流通股份数量为 20,70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528%。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二）；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份性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873 号）同意，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500,000 股，并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 79,5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 106,000,000 股。

（二）公司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1